

关于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2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由于该董事会会议次数存在错漏，本公司现进行更正。

一、更正前的具体内容

（一）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一）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公告名称及内容中董事会会议次数由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变更为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3 日